

國人初設(恢復)戶籍健保權益說明

為讓您更了解全民健康保險加保及停復保相關規定，茲提供本保險相關法規說明，希望能保障您的健保權益。

◎凡是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的國人，都應該從設籍滿6個月之日起參加全民健康保險。戶籍遷出國外者，自戶籍遷出日即不具投保資格，應先辦理恢復戶籍登記，才能重新加保(全民健康保險法第8條)。

■ 在國外出生的新生兒持護照入境時，向戶政單位完成初設戶籍登記滿6個月起，才能依附父母親參加全民健康保險。

■ 只要持續設有戶籍，不論居住在國內或國外，有工作或沒有工作，都要持續投保。設籍滿6個月之日未辦投保手續者，日後仍將自該日起強制加保並追繳保險費。

■ 下列設有戶籍的國人，不須等待6個月即應參加健保：

1、有一定雇主的受僱者，自受僱之日起加保。

2、恢復戶籍且於最近2年內曾有加保紀錄者，自恢復戶籍之日起加保。

3、因公派駐國外之政府機關人員與其依附投保之配偶及子女。

■ 保險對象應依下列方式辦理投保手續：

1、具本保險第一類(公民營事業機構)、第二類(職業工會)、第三類(農漁會)被保險人身分者，應於所屬之投保單位辦理投保。

2、如為未滿20歲者，應以眷屬身分依附具被保險人身分之父母親投保。

3、如為已婚者，應以眷屬身分依附具被保險人身分配偶之或子女投保。

4、如為單身或無子女者，或配偶、子女均不具被保險人身分者，應以第六類地區人口身分投保於戶籍所在地公所。

5、第一次辦理投保者，請於投保時一併向健保署申請製作健保卡。

◎辦妥加保手續後，預定出國6個月以上者，得同時『選擇』辦理停保。由投保單位填具停保申報表送交保險人，自停保申報表寄達或出國當月起停保；於出國期間暫時停止繳納保險費，保險人亦相對暫時停止保險給付；日後每次返國，無論停留多久，均應洽投保單位辦理復保。有關停復保相關規定請詳閱背面『了解健保停復保、出國安心沒煩惱』宣導資料(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37條、第39條)。

◎本宣導資料係健保署委託戶政櫃台交付，如有健保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健保署諮詢專線或健保署各分區業務組承保科。

※當事人如有健保需求，可填寫後傳真(03)438-1848，方便健保署聯絡※

當事人姓名：_____聯絡人：_____聯絡電話：_____

健保需求：_____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,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健保用心 · 讓您安心

全民有健保 看病沒煩惱

諮詢專線：0800-030-598

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

了解健保停復保 出國安心沒煩惱

為讓您更了解全民健保停復保相關規定，茲提供【停復保規定小提醒】，希望能保障您的健保權益，請詳細閱讀下列文字後簽章：

一、法規宣導：依據102年施行之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第39條：

◎預定出國六個月以上之保險對象，得辦理停保，由投保單位填具停保申報表一份送交保險人，並於出國期間，暫時停止繳納保險費，保險人亦相對暫時停止保險給付；但曾辦理出國停保，於返國復保後應屆滿三個月，始得再次辦理停保。前項情形，自出國當月起停保，但未於出國前辦理者，自停保申報表寄達保險人當月起停保。

◎保險對象於停保原因消失後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出國六個月以上者，自返國之日辦理復保。但出國期間未滿六個月返國者，應自返國之日註銷停保，並補繳保險費。前項保險對象辦理復保時，投保單位應填具復保申報表一份送交保險人。

二、停復保規定小提醒：

◎提醒一 如果預定出國6個月以上，健保可以有『選擇辦理停保』或『繼續參加健保』二種選擇，如果您確定出國六個月內一定會返國，建議不必辦理停保，避免後續被追繳保險費。

◎提醒二 健保停保手續須於出國前提出申請，未於出國前辦理者，自停保申報表寄達保險人當月起停保，不能追溯自出國日停保；返國後也不能追溯補辦停保或要求返還出國期間已繳納的保險費。

◎提醒三 曾辦理出國停保，每次返國，無論停留多久，均應洽投保單位辦理『復保』，當次出國滿6個月返國者，以返國日為復保日，且返國復保後，應屆滿三個月，始得再次辦理停保。若當次出國未滿6個月返國者，將註銷停保，並追繳保險費。

◎提醒四 申請停保後，返國未辦復保者，不論是否再出國，一律追溯自辦理停保後之第一次返國日復保或註銷停保，並追繳保費。

◎提醒五 曾辦理出國停保者，以後每次出國若再有預定出國6個月以上情形，均須重新選擇是否停保；如果選擇停保，應重新申報。

◎提醒六 已辦理停保者，在國外期間不能辦理復保，亦不能申請核退醫療費用，須等到返國並辦理復保及繳清保險費後，才能享有健保醫療權益。

※全民健康保險停、復保規定如有變更，以本署公告為準。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,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健 保 用 心 · 讓 您 安 心

全民有健保 看病沒煩惱

諮詢專線：0800-030-598

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